

附件二

委託研究計畫書應包含之要項

- 一、研究主題、緣起與預期目標。
- 二、研究主題背景及有關研究之檢討。
- 三、研究方法與過程，包括研究架構、研究方法與流程等項目。所提各項研究方法須就設計內容、對象與數量進行說明。研究方法如涉及問卷調查、深度訪談、焦點座談或座談會，需就對象、內容與數量等進行說明。
- 四、研究內容大綱。
- 五、研究預期發現及對相關施政之助益。
- 六、研究經費之配置(各項經費編列標準詳如附件三)。
- 七、研究進度及預期完成之工作項目（附列甘特條型圖）。
- 八、需本會行政支援項目。
- 九、相關參考資料（研究人員姓名、現職、學經歷及研究分工；目前進行之研究計畫名稱、委託（補助）機關及研究期程）。